中山大学总务部维修工程设计服务定点采购项目-地质勘察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中大招（服）[2021]230 号

中山大学政府采购与招投标管理中心

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20 日

温 馨 提 示

一、本项目为非电子评标，投标人需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纸质文件及电子文件。

二、投标人需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且取得回执。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恕不接收。

三、如需投标人支付的各种费用，如招标文件售价、履约保证金和招标代理服务费等，招标文件将书面详细告知，请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和金额支付。

四、投标文件编制说明见第五部分，投标人应该按照相关格式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五、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如要放弃投标，应于开标时间（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至少 48 小时递交书面放弃投标声明至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六、公开招标失败后，评标委员会可根据项目情况建议重新招标或建议依法变更为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单一来源采购等其它法定采购方式继续进行采购。

（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1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7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10
一、说明 14
二、招标文件 15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6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20
五、开标、评标与定标 21
六、合同的授予 30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33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45
一、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46
二、投标文件目录格式 47
三、投标函格式 48
四、投标人声明函格式 50
五、投标明细报价表格式 52
六、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格式 53
七、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54
八、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55
九、投标人的资格声明格式 56
十、与投标人存在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格式 57
十一、业绩一览表格式 58
十二、人员配备情况 59
十三、资质证书 61
十四、法人证书等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62
十五、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证明 63
十六、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证明 63
十七、信用查询资料 63
十八、中小企业声明函 64
十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65
二十一、重点难点分析 67
二十二、组织实施方案 68
二十三、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69
二十四、专业验收措施 70
二十五、其它材料 71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投标邀请函

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代理机构）受中山大学(采购人）的委托，根据国家招投标法律法规和学校管理要求,拟以公开招标方式采购下列服务。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一、项目编号：中大招（服）[2021]230 号

二、招标编号：M4400000707012245

三、项目名称：中山大学总务部维修工程设计服务定点采购项目-地质勘察。

四、招标采购项目内容及数量：

1.项目内容：中山大学拟通过公开招标，每个包组遴选 1 家勘察服务单位对于中山大学总务部单个项目勘察费用金额 100 万元（不含 100 万元）以下的项目进行勘察工作，地质勘察内容为：岩土工程勘察、水文地质勘察和工程测量。工作内容包括：现场勘察，出具勘察、测量报告。

2. 数量：本项目选取 1 家勘察单位。

五、项目预算及经费来源：服务费年度总预算约 50 万元，三年服务期总预算为 150 万元。实际金额以预算批复为准，经费来源为学校自筹经费。

六、投标人的必备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人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以下材料：

①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扫描件；

②提供 2020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如 2020 年或 2021 年成立不满一年的企业，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扫描件；

③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④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⑤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代理机构于评标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进行存档。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或查询不到，则必须出具其信用良好的承诺书原件）。

（5）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乙级（或以上）资质。

（6）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不接受中标备选方案。

七、服务时间：暂定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三年。合同采取 1+2 的模式，先和中标单位签 2022 年度合同，合同期满进行考核，考核合格后续签下两年度合同。

八、服务地点：

广州、珠海及深圳校区。

九、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本项目非电子评标，投标人需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纸质文件及电子文件。投标人可于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或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或高校电子招投标平台（http://www. szbidding.com）或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www.gzebid.cn/）浏览招标公告，确认参与项目的合格投标人应登录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报名并获取招标文件。

十、报名方式及时间：2021 年 11 月 20 日 9:00 至 2021 年 11 月 26 日 17:00；各投标申请人应按时到登陆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网（http://www.gzebid.cn）注册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逾期不予受理。招标文件 300 元/子包，售后不退，由收款单位开具发票。

投标人网上报名，在购买招标文件之前，须登陆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网站（http://www.gzebid.cn）进行注册，注册材料审核通过后才可以进行网上报名登记。有关网上报名及注册联系方式：热线电话：400-150-3001 网站客服(QQ)：3151435402）

下载招标文件：供应商可自行在本项目招标公告的附件下载《招标文件》；待供应商报名后，我司将招标文件 word 版发送至供应商预留在平台上的邮箱账号，供应商请自行下载。网上报名时，请供应商认真核对平台上预留的联系方式和邮箱账号。

十一、投标文件的递交：

1.递交投标文件起始时间：2021 年 **12 月 14 日** 08 时 30 分，截止时间：2021 年 **12 月 14 日** 09 时 00 分。

2.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广州市海珠区新港西路 135 号中山大学园南路西南区 415 号教学楼（旧生物楼、达尔文像后）三楼中山大学政府采购与招投标管理中心 301 会议室（具体见公告栏的会议通知）。

十二、开标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2021 年 12 月 14 日** 09 时 00 分（具体时间按招标文件要求）于广州市新港西路 135 号中山大学西南区 415 号生物楼中山大学政府采购与招投标管理中心会议室，参加开标的投标授权代表需持有效身份证件。（学校停车场地有限，不对外提供停车场地）

十三、评标时间及地点：**2021 年 12 月 14 日 10:00** 于中山大学政府采购与招投标管理中心（投标人不参加）。

十四、招标公告期限为 5 个工作日，**自 2021 年 11 月 20 日至 2021 年 11 月 26 日止。**

十五、本项目的发布、修改、澄清和补充通知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高校电子招投标平台（http://www. szbidding.com）及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www.gzebid.cn/）发布，敬请各投标人留意，**采购人不再另行通知**。。

十六、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中山大学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西路 135 号中山大学园南路西南区 415 号教学楼（旧生物楼、达尔文像后）三楼中山大学政府采购与招投标管理中心

联系人：柯老师 联系方式：020-84115084-803

传真：020-84115092 邮编： 51027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中路 316 号金鹰大厦 10 楼

联系人：单工、闫工 联系方式：020-83543314、18475342511

邮箱：moshangcao5@163.com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单工、闫工

电　话：020-83543314、83543324、18475342511

特别提示：

投标人须对其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有作假，一经发现立即取消投标资格。投标人在本项目中存在下列行为的，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网上予以公开实名通报、拒绝其参加中山大学的采购活动等不同措施：

1. 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到投标有效期满前，投标人撤销投标；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3. 中标人未能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

4. 投标人在采购或合同签订过程中存在欺诈行为（包括但不限于拖延签订、提供虚假证明材料、不按采购人要求做履约准备）；

5.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违反招标文件规定，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6. 投标人放弃投标，未在开标时间（投标截止时间）提前至少 48 小时以书面形式在高校电子招投标平台告知的；

7. 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围标的情况；

8. 法律、法规或本招标（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中山大学政府采购与招投标管理中心

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20 日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用户需求书中标注有“★”号的条款必须实质性响应，负偏离（不满足要求）将导致投标无效；标有“▲”的为重要技术指标，负偏离（不满足要求）将在技术评分中按照评分细则进行扣分，但不会导致投标无效。)

中山大学总务部维修工程设计服务定点采购项目-地质勘察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名称：中山大学总务部维修工程设计服务定点采购项目-地质勘察

中山大学根据国家招投标法律法规和学校管理要求，拟以公开招标方式确定该项目相关服务单位。

二、工程主管部门：中山大学总务部修缮处

三、采购项目内容、数量、资格条件及服务要求：

（一）采购内容：本项目适用工程类别为岩土工程勘察、水文地质勘察和工程测量，选取 1 家勘察单位。

（二）委托内容：对于单个项目单个项目勘察费用金额 100 万元（不含 100 万元）以下的直接委托。勘察内容为：岩土工程勘察、水文地质勘察和工程测量。工作内容包括：现场勘察，出具勘察、测量报告。

（三）委托总价：本项目勘察费用年度总预算约 50 万元，三年服务期总预算为 150 万元，实际金额以预算批复为准,。

四、服务时间：暂定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三年。合同采取 1+2 的模式，先和中标单位签 2022 年度合同，合同期满进行考核，考核合格后续签下两年度合同。

五、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自筹资金，已落实资金。

六、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七、勘察服务费率最高投标限价

本项目勘察服务费率最高投标限价：1.00，最终按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2002 年修订版)计算勘察费用并乘以投标费率进行结算。

八、考核及退出

详见附件合同约定。

九、其他说明：

十、项目团队人员专业配置要求

附表 1：项目团队人员专业配置要求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学历	专业分工	专业职称（如有）	执业注册证书（如有）
1				项目负责人	岩土专业（含相关专业）工程师或以上	
2				岩土工程专业负责人	岩土专业（含相关专业）工程师或以上	
3				物探专业负责人	建筑测绘专业（含相关专业）工程师或以上	
4				测量专业负责人	建筑测绘（含相关专业）工程师或以上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内容
		一、说明
1	1.1	**项目编号：**中大招（服）[2021]230 号
2	1.2	**项目名称：**中山大学总务部维修工程设计服务定点采购项目-地质勘察
3	1.3	项目预算：勘察费用年度总预算约 50 万元，三年服务期总预算为 150 万元，实际金额以预算批复为准。
4	1.4	本项目☑不允许 □允许 产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外的进口服务投标
5	1.5	采购人：中山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6	1.8	经费来源：学校自筹经费
7	1.9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8		投标授权代表在同一个项目中只能接受一个投标人的委托参加投标。
		二、招标文件
9	3.2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本项目非电子评标，投标人需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纸质文件及电子文件。投标人可于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或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或高校电子招投标平台（http://www. szbidding.com）或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www.gzebid.cn/）浏览招标公告，确认参与项目的合格投标人应登录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报名并获取招标文件。
10	4.1	对招标文件的询问：可以口头或书面形式在招标公告期限届满后 5 个工作日同一事项一次性向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全部提出。

序号	条款号	内容
11	5.3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可主动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需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所有修改通知将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及高校电子招投标平台（http://www.szbidding.com）、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s://www.gzebid.cn/）发布。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9.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3	**10.2**	外币汇率按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当天北京时间 0 时后中国银行第一次公布的现汇卖出价计算
14	**10.6**	/
15	**16**	投标有效期：投标文件应在投标邀请函规定的开标时间（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的 90 个日历日有效期内保持有效。
16	**17**	招标文件中的重要条款不允许偏离，如投标文件中对重要条款有偏离，则是投标人的风险。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7	**19.2**	本项目非电子评标，投标人需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纸质文件及电子文件。
18	**19.3**	19.3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9.3.1 投标人应提交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4 份，电子文件（U 盘或光盘）1 份。 19.3.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副本可以为正本的复印件，并应在投标文件封面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19.3.3 各册独立装订的投标文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并且凡是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签字或盖章的处均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交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否则投标文件无效。 19.3.4 如投标文件有修改，修改处应由投标人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 19.3.5 投标文件的规格：统一使用 A4 印刷本(纸张大小超过 A4

序号	条款号	内容
		纸的，必须按风琴式折法折叠成 A4 纸的规格)，纸质封面，封面标明文件题名、投标单位、投标时间，标明正本（或副本）,使用书式装订在 A4 纸竖向的左侧进行装订，装订须牢，每页应带页码双面打印，单册厚度不能超过 4 厘米，如超过必须分上下册。任何情况下，招标方对投标人采用活页等装订方式可能引致投标文件的拆散、缺失和换页等，都不承担责任。
19		19.4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4.1 投标人应按以下规定包封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的规格：大小统一为 A4 纸(纸张大小超过 A4 纸的折叠成 A4 纸的规格)； 投标文件正本（1 本）、副本（4 本）、电子文件一起包封为一包。电子文件存于光盘或移动 U 盘，必须装于独立的信封内，信封上注明“电子文件”。 19.4.2 所有信封均应清楚标明： 收件人：中山大学政府采购与招投标管理中心 项目编号：中大招(服)〔2021〕230 号 投标项目：中山大学╳╳╳╳项目 投标人：（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地址： 及“开标前不得启封”字句。 19.4.3 如果信封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20	**20.3**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终止日前，投标人不能撤销投标文件。
		五、开标、评标与定标
21	**21.1**	按《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进行开标活动。
22	**24.1**	投标人未按《资格审查表》提供完整、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23	**25.3**	本项目勘察服务费率最高投标限价为：1.00；最终按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2002 年修订版)计算勘察费用并乘以投标费率进行结算。 投标价格未超过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无效； 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可能

序号	条款号	内容
		影响服务质量或者诚信履约时，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同时提交单独详细的报价成本的明细说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的工作人数、工作时间，单位人力资源支出、管理费用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涉及的其他费用等。评标委员会将据此作为判断是否低于成本价的依据，经评审专家认可成本合理，方为有效报价。
24	**26.1**	投标文件的评价采用综合评分法
25	**27.2**	中标人确定后，拟中标结果于评标工作结束后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及高校电子招投标平台（http://www.szbidding.com）、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s://www.gzebid.cn/）进行公告发布。
26	**28**	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应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十二条规定的格式和内容提交，具体格式可在中山大学政府采购与招投标管理中心网站（bidding.sysu.edu.cn）下载。 质疑联系人：吕工 联系电话：020-83546050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中路 316 号金鹰大厦 10 楼 1023 室 邮　　编：510060
27		本招标项目经办人：单工、闫工　　联系电话：020-83543314、18475342511 邮箱：moshangcao5@163.com
28		（ ）本次招标项目需要提交履约保证金。投标人提供的履约担保为合同价款的 10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信用担保形式。 （√）本次招标项目不需要提交履约保证金。

一、说明

1. 项目说明

1.1 项目编号：中大招（服）[2021]230 号

1.2 项目名称：中山大学总务部维修工程设计服务定点采购项目-地质勘察

1.3 项目预算：勘察费用年度总预算约 50 万元，三年服务期总预算为 150 万元，实际金额以预算批复为准。

1.4 本次采购不允许产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外的进口服务投标。

1.5 采购人：中山大学，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6 采购形式

中山大学拟通过招标形式采购本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用户需求书”中所列项目。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负责组织本项目的招标采购活动。

1.7 招标范围

本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用户需求书”中所列项目下的服务。（详细技术规范及报价要求请参阅招标文件中的用户需求书）

1.8 经费来源：学校自筹经费

1.9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1.10 招标要求

1.10.1 须满足的本项目服务期：投标人应根据“用户需求书”的相关要求制定满足本项目服务期限。

1.10.2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必须按照“投标明细报价表”的格式要求进行相应报价。

1.10.3 投标人必须提交对招标文件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

1.11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方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 合格的投标人

2.1 投标人须符合本项目招标公告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条件。

2.2 投标人应遵守中国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学校管理制度等规定。

2.3 一个投标人只能提交一个投标文件。但如果投标人之间存在下列互为关联关系的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2.3.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管理关系的不同法人单位；

2.3.2 投标人的母公司、或对投标人直接或间接持股 50％及以上的投资单位；

2.3.3 投标人直接或间接持股 50％及以上的被投资单位；

2.4 两个或者两个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项目采购公告中另有说明的除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

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2.6 投标代理人授权代表在同一个项目中只能接受一个投标人的委托参加投标。

二、招标文件

3.招标文件构成

3.1 招标文件以不可更改的电子版形式提供给各潜在投标人，具有与书面纸质文件同等的法律效力。招标文件除本项目的招标公告外，还包括：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第六部分 招标人发出的澄清和修改文件等（如有）

3.2 本项目非电子评标，投标人需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纸质文件及电子文件。投标人可于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或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或高校电子招投标平台（http://www. szbidding.com）或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www.gzebid.cn/）浏览招标公告，确认参与项目的合格投标人应登录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报名并获取招标文件。

3.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4.招标文件的询问

4.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询问的潜在投标人，可口头或书面形式在招标公告期限届满后 5 个工作日同一事项一次性向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全部提出，招标人将在 3 个工作日内答复。

4.2 如有需要，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可专门组织招标文件答疑会议，并将所有答复内容将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及高校电子招投标平台（http://www.szbidding.com）、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s://www.gzebid.cn/）发布（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该答复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人有约束力。

5.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 招标文件的澄清是指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中的遗漏、错误、词义表达不清或对比较复杂的事项进行说明，回答投标人提出的各种问题。

5.2 招标文件的修改是指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中出现的错误进行修订或主动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需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5.3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可主动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需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所有修改通知将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及高校电子招投标平台（http://www.szbidding.com）、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s://www.gzebid.cn/）发布。

5.4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5 日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及高校电子招投标平台（http://www.szbidding.com）、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s://www.gzebid.cn/）发布修改通知告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且距离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修改内容对所有投标人均有约束力。

5.5 招标方经征询专家意见后，可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未按规定要求或未在规定时限内提交书面质疑的视为默认接受，逾期恕不受理。

5.6 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 日前，并将变更时间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及高校电子招投标平台（http://www.szbidding.com）、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s://www.gzebid.cn/）发布。

6. 招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6.1 招标方发出的招标文件采用中文。

6.2 招标文件中使用的计量单位采用公制系统(特别说明的除外)。

6.3 招标文件中使用的日期、时间均为北京时区的日期、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7.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7.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就有关投标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供的支持文件、技术资料和已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7.2 投标文件中及所有投标人与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应采用公制系统（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说明的除外）。

7.3 投标文件中及所有投标人与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往来文件中使用的日期、时间采用北京时区的日期、时间。

8. 投标文件的构成

8.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格式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五部分。应包括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商务部分须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按要求装订成一本。

8.2 对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用户需求书的书面应答，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描述、技术规范等；证明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它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8.2.3 对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用户需求书”逐条进行评议，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采购人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说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8.2.4 货物经权威测试机构检测的性能报告，获得的行业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荣誉证书或具有公信力的认证机构出具的相关质量认证等。

8.2.5 货物和服务的使用用户一览表。

8.2.6 货物选型样本、样品及有关技术资料和说明。

8.2.7 具有的其他优势的说明。

8.3 如因不按要求编制而所引起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9. 投标保证金

9.1 投标保证金的收取选择打“√”条款：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本项目收取投标保证金（）。

9.2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与交款人名称必须一致，非投标人缴纳的报价保证金无效。

9.3 投标保证金交纳形式：投标保证金请以①银行转账方式或②银行保函形式提交。

9.4 用“银行保函”形式提交的：

9.4.1 采用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或采购代理机构接受的其他格式；

9.4.2 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银行出具的银行保函；

9.4.3 有效期应当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9.4.4 凡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9.4.5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中标的投标人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原额退还。

9.5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9.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被依法没收：

9.6.1 从开标之日起到投标有效期满前，投标人撤回投标；

9.6.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9.6.3 中标人未能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

9.6.4 投标人在采购或合同签订过程中存在欺诈行为（包括但不限于拖延签订、提供虚假证明材料、不按采购人要求做履约准备）；

9.6.5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违反招标文件规定，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9.6.6 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围标的情况；

9.6.7 法律、法规或本招标（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0.投标报价

10.1 投标人应在适当的投标明细报价表上标明本项目拟提供的货物的单价（如适用）、每个单项的小计、整个投标的总价以及合同项下的货物以及服务的来源地。

10.2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期间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文件将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0.3 本项目各包组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评标服务费）15000 元。投标人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此因素，给予最优惠报价。

11. 投标货币与计量

11.1 投标人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提供的服务须用人民币报价；

11.2 投标计量单位：除非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招标采购单位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2. 证明投标人有资格履行合同的文件

12.1 投标人应按规定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3.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3.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拟提供的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3.2 证明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数据和实物。

14. 知识产权和专利权

14.1 投标人应保证招标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4.2 投标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有关费用及税费。

15. 保密

如招标方向投标人提供图纸、详细资料和所有其他资料，这些均被视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招标方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邀请函规定的开标日后的 90 个日历日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16.2 特殊情况下在原有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可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7. 不允许偏离的条款

17.1 招标文件中的重要条款不允许偏离，如投标文件中对重要条款有偏离，则是投标人的风险。不允许偏离的条款如下列：

17.1.1 第四部分中的合同条款；

17.1.2 用户需求书中带“★”号的内容；

17.1.3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不允许偏离内容。

17.2 下述条款不应视作不可偏离：

17.2.1 用户需求书中未加注“★”号的条款；

17.2.2 用户需求书中已明确投标人可提供其他优选方案部分。

17.3 投标文件中技术参数、功能或其他内容优于用户需求书要求部分不视作偏离，不构成投标无效，投标人对这种优于用户需求书要求的情况必须单独说明。**用户需求书中标注有“★”号的条款必须实质性响应，负偏离（不满足要求）将导致投标无效；标有“▲”的为重要技术指标，如不满足将在技术评分中按照评分细则进行扣分，但不会导致投标无效。**

18. 无效投标

18.1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

18.1.1 投标文件报价超过有效范围。

18.1.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和格式填写或填写内容不全。

18.1.3 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的响应或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

18.1.4 投标文件响应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不全或数据模糊、辨认不清或者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

18.1.5 投标文件逾期提交。

18.1.6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条件。

18.1.7 投标人复制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相关部分内容作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规格响应部分而未加说明的。

18.18 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标的有两个或以上的报价方案(有特别说明的除外)。

18.1.9 投标人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记录名单的。

18.1.10 投标人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

18.111 投标人与本招标项目其它投标人存在招标文件第三部分“投标人须知”第（二）3 条所称关联关系的。

18.1.12 投标文件与本招标项目其它投标人的投标文件错漏雷同 2 处（含 2 处）以上的。

18.1.13 投标文件与本招标项目其它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的。

18.1.14 投标文件与本招标项目其它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为同一单位或同一个人编制的。

18.1.15 投标文件与本招标项目其它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授权代表出现相同的，或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的。

18.1.16 投标文件与本招标项目其它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的。

18.1.17 投标文件与本招标项目其它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台电脑编制或者同一台附属设备打印的（以芯片或网卡序列号等相同为证据）。

18.1.18 与本招标项目其它投标人委托同一人投标的。

18.1.19 与本招标项目其它投标人提供的联系人或电话、手机、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出现相同的。

18.1.20 与本招标项目其它投标人使用同一个人或者企业资金交纳投标保证金或者投标保函的。

18.1.21 与本招标项目其它投标人聘请同一人为其投标提供技术或者经济咨询服务的，但招标工程本身要求采用专有技术的除外。

18.1.22 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串通投标情形，如认定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

18.1.23 投标文件技术规格中的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18.1.24 投标文件所提供的材料不真实。

18.1.25 投标人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所列的不正当竞争行为。

18.1.26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18.1.27 与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使用单位及个人、评标专家或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或向其提供不正当利益的。

18.2 投标人有上述第 18.1.12 至 18.1.27 条情形之一的，招标方将取消其是次投标资格，视情节轻重采取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网上予以公开实名通报、在一至三年内拒绝其参加中山大学采购活动等不同处罚。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9. 投标文件提交

19.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凭以下资料递交投标文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原件。

19.2 本项目非电子评标，投标人需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纸质文件及电子文件。

19.3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9.3.1 投标人应提交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4 份，电子文件（U 盘或光盘）1 份。

19.3.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副本可以为正本的复印件，并应在投标文件封面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19.3.3 各册独立装订的投标文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并且凡是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签字或盖章的处均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交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否则投标文件无效。

19.3.4 如投标文件有修改，修改处应由投标人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

19.3.5 投标文件的规格：统一使用 A4 印刷本(纸张大小超过 A4 纸的，必须按风琴式折法折叠成 A4 纸的规格)，纸质封面，封面标明文件题名、投标单位、投标时间，标明正本（或副本）,使用书式装订在 A4 纸竖向的左侧进行装订，装订须牢，每页应带页码双面打印，单册厚度不能超过 4 厘米，如超过必须分上下册。任何情况下，招标方对投标人采用活页等装订方式可能引致投标文件的拆散、缺失和换页等，都不承担责任。

19.4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4.1 投标人应按以下规定包封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的规格：大小统一为 A4 纸(纸张大小超过 A4 纸的折叠成 A4 纸的规格)；

投标文件正本（1 本）、副本（4 本）、电子文件一起包封为一包。电子文件存于光盘或移动 U 盘，必须装于独立的信封内，信封上注明“电子文件”。

19.4.2 所有信封均应清楚标明：

1) 收件人：中山大学政府采购与招投标管理中心

项目编号：中大招(服)〔2021〕230 号

投标项目：中山大学╳╳╳╳

投标人：（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地址：

及“开标前不得启封”字句。

19.4.3 如果信封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20.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0.1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20.2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20.3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终止日前，投标人不能撤销投标文件，否则将被视为失信行为列入供应商评价记录，情节严重者将可能导致在网上进行实名通报，一至三年内被拒绝参加中山大学的采购活动。

五、开标、评标与定标

21. 开标

21.1 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按《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进行开标活动。

21.2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的投标文件未提交成功，按无效投标处理。

22. 评标委员会

22.1 本项目的评标工作由依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或学校内部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人数、专家人数及专业构成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依法从政府采购专家库或“中山大学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2.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分为符合性检查和商务评审、技术评审、价格评分。评标委员会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设定的程序和规则推荐评审结果，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22.3 评标委员会成员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存在以下利害关系情形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招标方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标委员会成员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存在以下利害关系情形的，应当要求其回避：

22.3.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2.3.2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22.3.3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2.4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并编写书面评标报告。

22.5 除评标委员会主动要求询标外，从开标后至发出《中标通知书》期间，任何投标人均不得就与其投标有关的任何问题与采购代理机构及评标委员会联系。

22.6 为保证采购活动的公正性，在开标、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招标工作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成员和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泄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23. 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补正

23.1 在评标期间，为方便对投标文件审核、评估和对比，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3.2 从开标后至定标期间，未接到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的书面要求，任何投标人均不得就其投标文件有关的问题与评标委员会、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和本项目使用单位及个人进行联系。

24. 投标人的资格审查

24.1 开标结束后，招标方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投标人未按《资格审查表》提供完整、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24.2 本项目的《资格审查表》内容如下：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投标人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以下材料： ①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扫描件； ②提供 2020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如 2020 年或 2021 年成立不满一年的企业，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扫描件； ③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④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⑤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代理机构于评标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进行存档。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或查询不到，则必须出具其信用良好的承诺书原件）。
5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乙级（或以上）资质。
6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不接受中标备选方案。

24.3 如招标方或采购代理机构认定投标人资格审查不通过，需签署明确书面意见。

24.4 对未通过资格审查或在开标过程中被认定为投标无效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不提交评标委员会进行符合性审查。

25.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25.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投标人未按《符合性审查表》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或出现招标文件第三部分“投标人须知”第 18 条中所述无效投标情形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25.2 本项目的《符合性审查表》内容如下：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1	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由授权代表签署的投标文件中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
2	勘察服务费率最高投标限价为：1.00；投标价格未超过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
3	投标价是唯一固定价的（采购文件另有特别要求的除外）
4	投标文件有盖章、签字要求的部分已按要求盖章、签字；
5	投标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6	投标人未与投标文件中《与投标人存在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所述存在关联关系的单位共同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
7	评标期间，投标人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并未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8	投标文件未提供虚假材料或进行虚假承诺；
9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没有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且不影响服务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
10	投标文件没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1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结论： 通过（ ） 不通过（ ）

25.2.1 上述符合性审查内容有一项内容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不满足，则结论为不通过；

25.2.2 若针对同一项内容，评标委员会成员存在结论不一致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评标委员会的意见；

25.3 勘察服务费率最高投标限价为：1.00；投标价格未超过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超出招标控制价范围投标无效；

25.4 对未通过符合性审查或在评标过程中认定投标无效的情形，评标委员会需签署明确书面意见。

25.5 未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或被认定为投标无效的投标文件，不进入后续技术、商务和价格的评审程序。

25.6 同一品牌的多家代理商或经销商参加同一项目招标采购活动的，视为一个投标人，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少于三个品牌或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本项目不能评标，专家可根据项目情况建议重新招标或建议依法变更为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单一来源采购等其它法定采购方式进行采购，变更事项属于财政部审批事项的除外。

25.7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或修正调整的价格或分项报价中的缺漏项价格超过原投标价格规定的比例，视为投标报价重大偏差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25.7.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投标函）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投标函）为准；

25.7.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5.7.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应以开标一览表（投标函）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5.7.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5.7.5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5.7.6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7.7 如有缺项、漏项，视为已包含在中标价中。

25.8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式、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将可能影响该投标人的得分。

25.9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实质性条款（加“★”号）、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例如关于合同条款的重大偏离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6. 投标文件的评价

26.1 评标委员会将对所有有效投标文件的技术商务进行评价。投标文件的评价采用综合评分法，本项目的评分表由技术商务、价格两部分组成，总分为 100 分，其中技术商务部分 90 分，价格部分 10 分。（详见以下评分表）

评审项目		评审内容	最高分值
商务部分45分	信誉	1、投标人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已建立诚信档案，或在珠海市建设业务管理系统中已完成诚信基本信息登记，且在有效期内的，得 3 分； 注：投标人应提供已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已建立诚信档案的截图，或提供珠海市建设业务管理系统中完成诚信基本信息登记证明材料网页截图，或提供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企业与人员信息诚信申报平台中已完成诚信基本信息登记证明材料网页截图加盖公章。 2、投标人持有有效期内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2 分； 注：投标人应提供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5 分
	企业业绩	投标人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的勘察服务项目业绩进行评比，每提供 1 个类似业绩，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20 分。 注：以上业绩均需提供勘察合同，时间以合同签署时间为准。	20 分
	项目负责人资历	1.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岩土工程师的得 3 分； 2.项目负责人具有岩土（或测量）工程师中级职称的得 1 分，具有岩土（或测量）工程师高级职称的得 3 分。 注：投标人需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注册执业证书（如有）、职称证书（如有）及近一个月（指 2021 年 10 月）在本单位（含分支机构）购买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评审证明材料的不得分。	6 分

	项目负责人业绩	投标人拟委派项目负责人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具有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 1 项得 2 分，最高 4 分； 注：类似项目业绩是指:勘察服务业绩。需提供勘察合同，如果勘察合同不能证明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的名字,必须另行提供用户证明文件（需加盖用户单位印章），否则不予计算得分。	4 分
	为本项目配备的专业人员（项目负责人除外）	1、人员数量：为本项目配备的人数为 4 人以上（含 4 人）且各专业人员配置合理，得 4 分；人数为 3 人、且各专业人员配置合理，得 2 分；人数为 2 人以下（含 2 人）或人数虽然满足，但人员专业配置不合理不得分； 2、为本项目的配备的专业人员中具有高级职称的，每人得加 1 分，最高加 3 分； 3、为本项目配备的专业人员中具有注册执业资格证书的，每人加 1.5 分，最高加 3 分； 注：①本项目人员专业配备要求详见附表 1，投标人为本项目配备的专业人员中,如某人同时具有高级职称和注册执业证书,可重复计算得分； ②投标人需提供为本项目配备的专业人员的职称证书（如有）、注册执业证书（如有）及近一个月（指 2021 年 10 月）在本单位（含分支机构）购买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评审证明材料的不得分。	10 分
技术部分 45 分	服务便利性	根据投标人承诺（以投标人出具承诺书为依据）响应用户需求所需时间进行评价： 1 个小时（含）内到现场：得 5 分； 2 个小时（含）内到现场：得 3 分； 3 个小时（含）至 4 个小时（含）内到现场：得 1 分； 超过 4 个小时内到现场：得 0 分。 注：本项承诺将列为合同附件，作为年度合同到期后履约综合考评的依据。	5 分
	重点难点分析	结合学校实际情况，对勘察各环节进行重点难点分析，并提出应对措施。 优：针对性强、思路清晰、分析到位、应对措施具体、方法合理可行，得 10 分； 良：具有一定的针对性、思路较清晰、分析较到位、有应对措施、方法较得当，得 7 分； 一般：针对性一般、应对措施一般、方法不太可行，得 3 分； 差：未提供重点难点分析，没有应对措施，得 0 分。	10 分
	组织实施方案	**优：**响应程度（包含接受委托响应、现场勘查响应、提供勘察方案响应、工程会议（例会、协调会等）响应高，人员配备及组织协调方案全面合理,勘察质量保证措施及进度保证措施科学有保	15 分

		障，后续服务的安排及保证措施详细可行，由于勘察人原因而出现勘察质量问题的解决措施及费用承担比较合理，得 15 分； **良：**响应程度（包含接受委托响应、现场勘查响应、提供勘察方案响应、工程会议（例会、协调会等）响应较高，人员配备及组织协调措施基本合理，勘察质量保证措施及进度保证措施基本可行，后续服务的安排及保证措施基本满足用户需求，由于勘察人原因而出现勘察质量问题的解决措施及费用承担合理，得 10 分； **中：**响应程度（包含接受委托响应、现场勘查响应、提供勘察方案响应、工程会议（例会、协调会等）响应一般，有人员配备及组织协调措施，勘察质量保证措施及进度保证措施内容不完善，后续服务的安排及保证措施不太可行，由于勘察人原因而出现勘察质量问题的解决措施及费用承担一般，得 6 分； **差：**响应程度（包含接受委托响应、现场勘查响应、提供勘察方案响应、工程会议（例会、协调会等）响应差，人员配备及组织协调措施不合理，没有提供勘察质量保证措施及进度保证措施，没有提供后续服务的安排及保证措施，由于勘察人原因而出现勘察质量问题的解决措施及费用承担不合理，得 0 分。	
	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结合学校实际情况，编制明确具体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优：针对性强、思路清晰、方案合理可行、措施明确具体，得 8 分； 良：针对性较强、思路较清晰、方案措施较合理，得 5 分； 一般：针对性一般、方案措施一般，得 3 分； 差：没有针对性，方案措施不合理，得 0 分。	8 分
	勘察设备配置情况	结合学校实际情况，提供勘察设备配置清单。 优：现场勘察设备（钻探设备、测量设备、管线探测设备等）配置数量种类齐全合理、有针对性，得 7 分； 良：现场勘察设备（钻探设备、测量设备、管线探测设备等）配置数量种类较齐全、有一定针对性，得 5 分； 一般：现场勘察设备（钻探设备、测量设备、管线探测设备等）配置数量种类一般、针对性一般，得 3 分； 差：配置不齐全、无针对性，得 0 分。	7 分
合计			90 分

注：各投标人自行提供评分要求的证明材料，专家仅对投标文件中的证明材料进行评审。

附表 1：项目团队人员专业配置要求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学历	专业分工	专业职称（如有）	执业注册证书（如有）

1				项目负责人	岩土专业（含相关专业）工程师或以上	
2				岩土工程专业负责人	岩土专业（含相关专业）工程师或以上	
3				物探专业负责人	建筑测绘专业（含相关专业）工程师或以上	
4				测量专业负责人	建筑测绘（含相关专业）工程师或以上	

26.2 重要技术参数的响应情况和一般技术参数的响应情况描述须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厂家产品彩页或厂家官方网站公布的资料相一致。由于厂家的产品彩页或厂家官方网站公布的资料更新滞后造成所投产品技术参数相比厂家产品彩页说明或厂家官方网站资料确有改进或不同的，须在“技术规格/要求偏离表”的备注栏中做出特别说明并提供经厂家确认的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描述与厂家的产品彩页和厂家官方网站公布的资料不一致而又没有在“技术规格/要求偏离表”备注栏中做出说明并提供厂家证明材料支持的，均视为该项参数响应为“负偏离”，若投标文件出现多处类似情形，评标专家可认定投标人虚假响应并引致投标无效。

26.3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计算

评标委员会对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或小型、微型企业的价格扣除，依据投标人填写的《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如有）。

26.3.1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有效投标人，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序号	情形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非联合体投标的小型、微型企业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 6%	评标价＝总投标报价-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6%
2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 6%（不再享受序号 3 的价格折扣）	
3	联合体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且小型、微型企业协	对联合体总金额扣除 2%	评标价＝总投标报价×(1-2 %)

	议合同金额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		

注：①中型企业不享受以上优惠；

②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包括货物及其提供的服务与工程，无法认定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不享受价格扣除。

③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投标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6.4 计算价格评分：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各有效投标人的评标价中，取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26.4.1 价格评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价）×10 分

评标价、评标基准价均精确到两位小数。

26.4.2 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中标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27. 中标人的确定

27.1 评标委员会按评分表规定的评分因素和权重对投标人进行评分。各个评委对某一投标人的算术平均值，并取小数点后的 2 位数，作为该投标人的综合得分。评标委员会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原则进行排序，综合得分相同的，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1）投标报价（由低到高）；（2）技术商务得分（由高到低）。综合得分、投标报价和技术商务评审得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投票确定。评标委员会根据最终评审的结果，推荐符合中标条件的 1 至 3 名中标候选人，招标方亦可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实际中标人。

27.2 中标人确定后，拟中标结果于评标工作结束后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及高校电子招投标平台（http://www.szbidding.com）、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s://www.gzebid.cn/）进行公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8. 质疑和投诉

28.1 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28.1.1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8.1.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28.1.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8.2 如果投标人对此次采购活动有疑问，可依法向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给予答复，并将结果告知有关当事人。

28.3 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有质疑或投诉的，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有关法规的规定，向相关部门书面提出，但需对质疑或投诉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投标人对中标结果如有异议，须在中标公告期限截止时间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进行质疑，投标人须在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或投诉必须是书面的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及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或盖章。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8.4 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有质疑的，采购人应在收到投标人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投标人对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或他们未在规定时间内给予答复的，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可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投诉。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28.5 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应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二条规定的格式和内容提交，具体格式可在中山大学政府采购与招投标管理中心网站（bidding.sysu.edu.cn）下载。

28.6 质疑联系人：吕工

联系电话：020-83546050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中路316号金鹰大厦10楼1023室

邮　　编：510060

29. 与招标方的接触

29.1 从开标之日起至中标结果发布之日的期间，未经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要求，投标人不得就与其投标文件有关的事项与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和本项目使用单位及个人联系。

29.2 投标人试图对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比较或授予合同的决定进行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六、合同的授予

30. 合同授予标准

招标方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并具有履行合同能力的综合排名最高的投标人。在合同签订前，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提供投标文件中出现的相关资料的原件给采购人进行核对。如投标文件中复印件与原件不符，采购人有权报监管部门取消其中标资格。

31. 授标时更改采购货物数量的权力

招标方在授予合同后，有权在一定的幅度内对投标价格表中规定的货物数量和服务予以追加，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投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10%）。

32.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招标方保留在确定中标结果之前任何时候根据评标委员会的决定拒绝所有或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所有或任何投标文件无效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33. 中标通知书

33.1 中标人须在中标公告发出后的七个工作日内到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办理《中标通知书》领取手续,逾期可视为中标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33.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3.3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4. 签订合同

34.1 招标方的用户单位可视中标人的资信情况，要求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前提交不高于中标价格百分之十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返还，不计利息。合同另有返还期限约定的，从其约定。

34.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后，应按照中标通知书规定，派遣其授权在合同上签字的代表签署合同。

34.3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中标通知书规定执行，拒绝与招标方签订合同的，招标方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中标决定，视情节轻重采取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网上予以公开实名通报、在一至三年内拒绝其参加中山大学采购活动等不同处罚。在此情况下，招标方可将本项目授予综合评价次优的投标人，或重新招标。

34.4 在规定期限内，中标人不履行与招标人订立的合同的，可视为其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没有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中标人应当对招标人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34.5 采购人与中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5. 履行合同

35.1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35.2 如果《投标须知前附表》有要求，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三十日内，应按照合同条款的规定，采用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或采购人可以接受的其它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如果中标人不按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采购人将有充分的理由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36. 费用说明

36.1 本次招标向中标人收取的采购代理服务费 10000 元。

(1)招标代理服务费币种与中标通知书中中标价的币种相同。

(2)招标代理服务费不列在投标报价中。

(3)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当天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4)招标代理服务费以银行付款的形式用人民币一次性支付，由中标人一次性向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交付，递交账户（请在汇款单上写明本项目的项目编号）：

户名：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

账　　号：44001863201050176062

注：用途（或备注）：中大招（服）[2021]230 号招标代理服务费。

37. 招标结果通知

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及高校电子招投标平台（http://www.szbidding.com）、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s://www.gzebid.cn/）向所有投标人公告中标结果，对不中标的投标人不另行通知，亦不作任何解释。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合同编号：中大总务[　　]　　号

中山大学维修工程设计合同
（主要适用于政府采购限额以下的维修工程设计年度招标项目）

项目名称：_____

发包人（甲方）：　　中山大学　　

设计人（乙方）：_____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广州市海珠区　　

发包人（甲方）：中山大学

住　所　地：广州市新港西路 135 号

法定代表人：

项目联系人：

通讯地址：广州市新港西路 135 号

邮政编码：510275

电　　话：　　传真：-

电子信箱：

设计人（乙方）：

住　所　地　：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联系人：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_____]勘察设计工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1.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1.2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2.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费等：

2.1项目名称：[_____]

2.2工程地点：[_____]

2.3设计内容：[_____]。

2.4总 投 资：[约 万元]

2.5中标服务报价费率：[ ]。最终按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2002年修订版)计算勘察费用并乘以投标费率进行结算。

3.总设计工程师

3.1总设计工程师姓名：[ ]，身份证号码：[ ]，注册号：[ ]。

3.2各专业勘察设计师列表见《设计单位项目人员配置一览表》（附件1）。

4.签约酬金

4.1支付金额、期限及方式以《中山大学维修工程设计委托单》（附件2）为准。

5.期限

5.1服务年限：从[ ]年[ ]月[ ]日开始，自[ ]年[ ]月[ ]日结束。

5.2本合同有效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本合同期限届满前2个月，设计人向发包人提出书面的续期申请。发包人收到书面续期申请后15日内，应当对设计人进行考核（见附件3）。考核不低于60（含60）分的，双方可另行签署下个为期[ ]年的框架服务合同；考核分数低于60分的，双方的服务年限自本协议终止之日起结束，不再续签合同。

设计人未及时申请续约、双方未对续约达成一致意见的，双方的服务年限自

本协议期限届满之日起终止。

6.双方责任：

6.1发包人责任：

（1）发包人按本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发包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15天以内，设计人按规定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超过规定期限15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2）发包人应保护设计人的投标书、设计方案、文件、资料图纸、数据、计算软件和专利技术。未经设计人同意，发包人对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不得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发包人应负法律责任，设计人有权向发包人提出索赔。

6.2设计人责任：

（1）设计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发包人提出的勘察设计要求，进行工程地质勘察，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资料，并对其负责。

（2）设计人按本合同第2条和第4条规定的内容、进度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资料及文件。设计人在提交各阶段的成果文件给发包人时，应同时将其电子文件给发包人，以便发包人做好档案管理工作。

（3）设计人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设计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

（4）设计人应保护发包人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发包人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发包人造成经济损失，发包人有权向设计人索赔。

（5）设计人在施工过程中应配合发包人跟进工程的施工情况，参加工程例会、专题讨论会等，在工程施工过程中的重要环节应主动到施工现场实地察看，出现设计缺陷或工程变更时，应配合发包人及时进行设计图纸修改。

（6）设计人不得擅自将本合同项下权利或义务转让。

7.违约责任：

7.1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未开始设计工作的，应退还发包人已付的方案费；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支付设计费。

7.2发包人应按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设计人支付勘察设计费。

7.3因设计人未对现场进行全面实地查看，造成设计图纸与现场实际情况不符，或因设计人原因造成设计方案发生错漏的，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还应承担违约赔偿责任。如因以上所述情形，发生较大工程变更的（即变更增加施工费用占施工合同总造价的3%以上），扣除相应项目勘察设计费的10%作为违约金；如发生重大工程变更的（即变更增加施工费用占施工合同总造价的10%以上），扣除相应项目勘察设计费的30%作为违约金。变更增加施工费用以发包人结算审核报告为准。

7.4由于设计人自身原因，延误了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勘察设计费的千分之一。

7.5合同生效后，设计人单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应向发包人支付相当于本框架合同项下已结算款项的3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因此给发包人带来的误期、重新招标等损失的，发包人有权要求设计人另行赔偿。

7.6上述各项中的违约金总额最高为该项目勘察设计费的30%，发包人有权从设计费中直接扣除。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发包人损失的，应当据实赔偿。

7.7设计人确认有下列情形之一，由发包人对主要负责人进行约谈，约谈记录作为明确违约责任及履约考核的证明材料。一年内受到2次约谈的，合同期满不予续签合同。

（1）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委托任务。

（2）未按合同约定安排工作人员，经书面催告后3个工作日仍未完成整改。

（3）一年内被追究违约责任2次的。

（4）未按要求进行现场勘查、参与工程会议，不配合发包人开展工作。

（5）未按要求的时间节点完成成果文件，造成工程总体进度滞后。

（6）成果文件出现错漏，对工程实施造成较大影响。

7.7设计人被确认有下列情形之一，发包人有权提前终止合同，并追究相关

违约责任。

（1）一年内受到2次约谈，且再次违约。

（2）违约后拒不整改或未按要求进行整改。

（3）将服务内容进行转包或违法分包。

（4）因自身原因，无法继续履行合同。

（5）未按要求的时间节点完成成果文件，造成工程总体进度严重滞后。

（6）成果文件出现严重错漏，对工程实施造成重大影响。

（7）与工程中标人或潜在中标人串通，损害学校利益。

（8）设计人在本项目服务期限内，被列为重点监控单位或列入不诚信企业名单（黑名单库）的；

（9）设计人在本项目服务期限内，被广东省、广州市（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明令取消、暂停、禁止参与投标且在处罚有效期内；

（10）设计人在本项目服务期限内，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况等；

（11）设计人在本项目服务期限内，有行贿、串通投标、挂靠等严重违法行为的。

7.8 如设计人未通过委托人年度考核，或因设计人原因提前终止合同，发包人有权拒绝设计人三年内参与中山大学设计项目投标。

8.其他

8.1设计资料及文件中，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应当注明其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指标，设计人不得指定生产厂、供应商。发包人需要设计人的设计人员配合加工定货时，所需要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8.2 发包人委托设计配合引进项目的设计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设计人参加。出国费用，除制装费外，其它费用由发包人支付。

8.3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另行支付费用。

8.4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8.5 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同意可向发包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8.6 本合同一式[8]份，发包人[4]份，设计人[4]份。

8.7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生效。

8.8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中山大学	设计人：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设计单位项目人员配置一览表

附件2：（样表）

中 山 大 学 总 务 部

【XXXX】20XX-XX 号

中山大学维修工程设计委托单

致：_____

我单位现将拟建的_____工程的地质勘察工作委托贵单位。设计内容及要求如下：

1. 设计阶段为 岩土工程勘察、水文地质勘察和工程测量。

2. 设计范围为_____。

3. 设计内容为_____。

4. 勘察现场要求：须按照委托人要求勘察现场，完成岩土工程勘察、水文地质勘察和工程测量工作。

5. 勘察设计费：

（1）根据与贵单位签订的设计合同，勘察设计费率为____%。经双方友好协商，勘察设计费下浮____%，下浮后费率为____%。总勘察设计费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2002 年修订版)及费率定为_____元。

6. 费用支付

工程竣工验收后 XX 个日历天内支付全款。

7. 提交设计成果文件要求

本委托单发出后 XX 个日历天内提交。

8. 委托人代表：_____，联系电话：_____。

其余未尽事宜按与贵单位签订的年度服务合同执行。

本委托单一式五份，其中委托人三份，被委托人两份（一份用于设计费请款）。

处长：

中山大学总务部（盖章）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样表）

中山大学维修工程设计履约综合考评表

被考评单位：

序号	检查要点	评审要点	规定分	评审标准	实得分
1	设计质量履约管理	设计成果整体满意度	30分	非常满意 26-30 分；比较满意 21-25 分；合格 18-20 分；不满意 15-17 分；非常不满意 14 分及以下	
2		掌握国家和地方规范并能灵活运用满足甲方要求			
3		图纸质量及深度达到造价咨询及施工要求			
4		设计对工程成本控制有效			
5		无使用单位投诉、重大整改、媒体曝光等负面事件			
6	服务时间履约管理	在约定时间完成有效的设计文件	30分	非常满意 26-30 分；比较满意 21-25 分；合格 18-20 分；不满意 15-17 分；非常不满意 14 分及以下	
7		因甲方修改调整约定日期内完成设计			
8		尽力克服各种不利因素完成设计			
9	设计技术履约管理	对建筑技术标准熟练掌握，灵活运用	10分	非常满意 10 分；比较满意 8-9 分；合格 6-7 分；不满意 4-5 分；非常不满意 3 分及以下	
10		各专业有良好配合度			
11	设计人员履约管理	各专业设计人员数量和质量配备充足	10分	非常满意 10 分；比较满意 8-9 分；合格 6-7 分；不满意 4-5 分；非常不满意 3 分及以下	
12		项目负责人积极服务项目			
18	甲方配合度	对甲方合理意见积极反应，能按计划配合执行，提出优化意见	20分	非常满意 18-20 分；比较满意 15-17 分；合格 12-14 分；不满意 9-11 分；非常不满意 8 分及以下	
19		定期参加现场例会，帮助甲方发现问题并主动协调			
20		积极配合甲方进行设计调整二次设计工作			
		合　计	100分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1、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五部分所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的顺序和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并以投标文件的形式提交以下规定之表格及有关资料。

2、除明确允许投标人可以自行编写的外，投标人不得以“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否则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将可能被视为无效投标。

3、对于没有格式要求部分的投标文件内容，由投标人自拟格式编写。

4、投标人提交的文件将给予保密但不再退还。

一、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投　标　文　件

（封面）

项目名称：中山大学总务部维修工程设计服务定点采购项目-地质勘察

项目编号：中大招（服）[2021]230 号

包组号：_____

（正本/副本）

投标人名称 ：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手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网址：_____

电子邮箱：_____

投标代表（印刷体）：_____ 签字：_____

手机：_____ 日期 ：2021 年___月___日

二、投标文件目录格式

投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组成内容，请按顺序制作，本章有提供格式文件的请按格式要求提交，未提供格式的，请投标人自行拟定。

序号	内容	所在页码
商务文件		
1	投标函	第（）页
2	投标人声明函	第（）页
3	投标明细报价表	第（）页
4	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	第（）页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第（）页
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第（）页
7	投标人的资格声明	第（）页
8	与投标人存在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	第（）页
9	业绩一览表格式	第（）页
10	人员配备情况	第（）页
11	资质证书	第（）页
12	法人证书等资格证明文件	第（）页
13	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证明	第（）页
1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证明	第（）页
15	信用查询	第（）页
16	中小企业声明函	第（）页
1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第（）页
18	其它材料	第（）页
技术文件		
19	服务便利性	第（）页
20	重点难点分析	第（）页
21	组织实施方案	第（）页
22	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第（）页
23	专业验收措施	第（）页
24	其它材料	第（）页

三、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依据贵方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名称、编号）项目包组A/B（可选）招标采购服务的投标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地址）递交投标文件。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全部服务的投标报价详见投标明细报价表。

3.投标有效期为投标须知16规定时间，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4.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5.*（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6.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7.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响应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8.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时间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若撤回投标，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不予退还。

9.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标委员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

10.我方如果中标，将按照招标文件及其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的要求及我方投标承诺，按质、按量、按期履行全部合同责任和义务

11.我方同意按投招标文件规定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就本次招标应由我方交纳的招标代理服务费将按随附于本投标文件的承诺书支付。

12.我方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已依法缴纳了各项税费及社会保险费用，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提供近三个月内的相关缴费证明，以便核查。

（2）我方已依法建立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以便核查。

（3）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3.我单位前期未为本项目的准备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14.　我方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在法律上、财务上和运作上完全独立于（采购人名称）（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采购人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地址:_____传真:_____

电话:_____邮政编码: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移动电话：_____

投标人全称（盖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四、投标人声明函格式

投标人声明函

致中山大学：

本单位就参加_____项目投标工作，作出郑重承诺：

一、本单位保证投标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

二、本单位保证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采购用户单位和个人、政府采购与招投标管理中心工作人员、监督机构、评审专家及其他参与采购活动的人员提供不正当利益。

三、本公司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没有处于投标资格被暂停或取消的行政处罚期内；没有在中山大学取消采购资格的处罚期内；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状态；没有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在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在最近三年内投标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也不存在重大涉嫌行贿犯罪行为而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的。

四、本单位承诺在本项目响应截止日前，没有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gsxt.gdgs.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没有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联合惩戒失信黑名单；没有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http://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

五、本单位及其有管理或隶属关系的机构，没有参加本项目招标文件的编写工作；我单位与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本单位及其有管理、隶属关系或利害关系的机构，没有同时参加此次投标活动；本单位及其有管理、隶属关系或利害关系的机构跟招标人、项目参与人员没有利害关系。

六、如果我单位成交，我们将保证按照你单位认可的条件，以本招标文件内写明的金额、方式和时间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如有）。

七、我单位同意投标有效期为90天，并在投标有效期内严格遵守本投标书的各项承诺。在此期限届满之前，本投标文件始终对我单位具有约束力，并随时接受成交。

八、在合同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文件连同你单位的项目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九、我单位承诺不将该项目相关信息透露给第三方，如有发生，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十、我们理解，你单位不一定接受我单位或其他任何一家单位的任何投标。同时也理解，你单位不负担我单位任何投标费用。

十一、本单位自愿将本声明书作为投标文件的必备要件。在投标时，由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否则可视为未实质响应采购文件。

十二、如违反以上一至十一条的承诺，由我单位负责对一切后果承担责任，同时自愿接受通报批评、视为失信行为列入供应商评价记录。

投标人全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姓名）　　（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联 系 人：

日　　期：　　年　　月　　日

五、投标明细报价表格式

投标人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中山大学总务部维修工程设计服务定点采购项目-地质勘察

服务内容	投标费率	质量承诺
中山大学总务部维修工程设计服务定点采购项目-地质勘察		如我公司中标，保证按招标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具体项目质量和工期完成勘察服务工作。

1. 本项目采用费率形式进行报价，投标人应综合考虑结算方式及其他各方因素后，承诺计取勘察服务费时的费率为投标报价，应保留小数点 2 位，四舍五入。

2. 勘察服务费率最高投标限价为：1.00，投标价格未超过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超出招标控制价范围投标无效；中标后，最终按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2002 年修订版)计算勘察费用并乘以投标费率进行结算。

3. 质量承诺不响应，请在该项填不响应，质量承诺不响应视同投标文件无效；如响应，则请按该项内容填写。

投标人全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格式

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

序号	实质性响应条款	投标人响应情况	备注
1	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用户需求书条款详细列举		
2	招标文件第四部分合同条款中的所有条款		
3			
4			
5			
…			

说明：

1. 投标人须对本表所列实质性条款一一予以响应，“投标人响应情况”一栏应**填写具体的响应内容，**有偏离的要在备注栏中具体说明。

2. 请投标人认真填写本表内容，如填写错误将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七、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投标人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_日

注：此处所述“法定代表人”须与投标人“营业执照”等法人证书上的内容一致。

八、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人全称）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现授权（投标代表姓名）为投标代表，代表本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招标活动，全权代表本公司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投标文件及谈判、签约等。投标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

特此授权！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投标人（全称及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_____

被授权人姓名：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_____

被授权人手机号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为同一人的只粘贴一次）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粘贴处
被授权人身份证件正面粘贴处	被授权人身份证件反面粘贴处

九、投标人的资格声明格式

投标人的资格声明

1．投标人概况：

Ａ．投标人名称：_____

Ｂ．注册地址：_____

Ｃ．成立或注册日期：_____

Ｄ．法定代表人：_____（姓名、职务）

实收资本：_____

其中 国家资本：_____ 法人资本：_____

个人资本：_____ 外商资本：_____

2．我方在此声明，关于贵方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 _____投标邀请，我方愿意参加投标，并证明提交的投标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我方的资格声明随电子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3.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本声明如有虚假或不实之处，我方将失去合格投标人资格并愿意接受相应处理。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以下相关证照的扫描件（见附件）之一：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事业法人登记证；3.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执业许可证；4.居民身份证等；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货物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就我方全部所知，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 并已提供了全部现有资料和数据，我方同意根据贵方要求出示文件予以证实。

投标人（全称及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 _____ 日

十、与投标人存在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格式

与投标人存在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

一、与我方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单位名称如下：

_____

二、我方的控股股东名称如下（我方的母公司、对我方直接或间接持股 50%及以上的投资单位）：

_____

三、我方直接控股的单位名称如下（直接或间接持股 50%及以上的被投资单位）：

_____

四、与我方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如下：

_____

我方承诺上述有关联关系的单位不参与本项目的投标，如有参与投标，我方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

投标人（全称及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有以上情况的单位名称请应列尽列，若无相关情况请填写“无”。

十一、业绩一览表格式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业绩情况

合同签订时间	项目概况	业主单位	完成情况	备注

注：：投标人须根据评分表相关评审因素提供有关证明材料，不提供评审证明材料的不得分。

投标人（全称及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 _____ 日

十二、人员配备情况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配置一览表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学历	专业分工	专业职称（如有）	工龄（年）	注册执业证书（如有）
1							
2							
3							
4							
5							
6							
7							
……				……			

注：投标人须根据评分表相关评审因素提供有关证明材料，不提供评审证明材料的不得分。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 _____ 日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年龄		执业资格证书及编号	
职　　称		学历		职称证书及编号	
工作年限				从事勘察工作年限	
毕业学校					
项目负责人同类项目业绩情况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委托人及联系电话

注：投标人需按照评分表要求提供评审证明材料，不提供评审证明材料的不得分。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 _____ 日

十三、资质证书

资质证书情况

序号	证书名称	颁发机构	备注
1			
2			
3			
……			

供应商全称及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 _____ 日

备注：

1、投标人需根据**资格审查表及评分表**相关评审因素自行考虑提供有关资质证书证明材料；

2、需提供上述证书的复印将并加盖单位公章。

十四、法人证书等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法人证书等资格证明文件

致：中山大学

现附上由_____（签发机关名称）签发的我方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该执照已经年检，真实有效。

现附上由_____（签发机关名称）签发的我方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该证件已经年检，真实有效。

现附上由_____（签发机关名称）签发的我方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该证件已经年检，真实有效。

现附上由_____（签发机关名称）签发的我方_____证件副本复印件，该证件已经年检，真实有效。

注：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的只需提供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相关证明文件需复印包括能说明经年检合格的内容，需加盖公章。

投 标 人（全称及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十五、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证明

投标人提供 2020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如 2020 年或 2021 年成立不满一年的企业，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扫描件；

十六、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证明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十七、信用查询资料

（一） 提供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法人印章。

（二） 提供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法人印章。

十八、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 （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十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8〕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如投标人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二十、服务便利性

无固定模板，以投标人出具承诺书为依据，根据投标人承诺响应用户需求所需时间长短进行评价；本项承诺将列为合同附件，作为年度合同到期后履约综合考评的依据；格式自拟。

投标人（全称及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 _____ 日

二十一、重点难点分析

无固定模板，格式自拟。

投标人（全称及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十二、组织实施方案

无固定模板，可参考从以下角度表述：响应程度（包含接受委托响应、现场勘查响应、提供勘察方案响应、工程会议（例会、协调会等）响应及对建设单位提出的设计修改响应等，人员配备及组织协调方案，勘察质量保证措施及进度保证措施，后续服务的安排及保证措施，由于勘察人原因而出现勘察质量问题的解决措施及费用承担，包括但不限于上述内容。格式自拟。

投标人：（全称及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 _____ 日

二十三、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无固定模板，格式自拟。

投标人（全称及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 _____ 日

二十四、专业验收措施

无固定模板，格式自拟。

投标人（全称及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 _____ 日

二十五、其它材料

投标人介绍及认为应提交或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格式自拟）

注：以上材料由投标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自行选择提供，如因遗漏材料造成投标无效或影响评审得分的，其责任由投标人全部负责。